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8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部分股份 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棒杰股份”)控股股东陶建伟及其一致行动人陶建锋、陶士青于2018年12月12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公司63,297,901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3%)协议转让给北京点创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点创”)。

2.本次权益变动前,陶建伟及其一致行动人陶建锋、陶士青持有公司股份253,191,6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92%,陶建伟为公司控股股东,陶建锋、陶士青为其实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后,陶建伟及其一致行动人陶建锋、陶士青持有公司股份189,893,7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19%,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前,北京点创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点创持有公司股份63,297,9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3%,为公司控股股东5%以上股东。

4.本次拟协议转让的股份存在质押情况,涉及的质押股份需办理质押解除手续后方能转让。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尚需各方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履行相关义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和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过户,本次协议转让事项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东转让协议概述

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接到控股股东陶建伟及其一致行动人陶建锋、陶士青通知,陶建伟及其一致行动人陶建锋、陶士青于2018年12月12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公司63,297,901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3%)协议转让给北京点创。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款总额为262,686,289元人民币,每股转让价格为4.15元人民币。

截至目前本公司公告,陶建伟及其一致行动人陶建锋、陶士青持有公司股份253,191,6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92%。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陶建伟及其一致行动人陶建锋、陶士青持有公司股份189,893,7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19%,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点创持有公司股份63,297,9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

二、转让双方基本情况

1.转让方基本情况

陶建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7251972*****031,住所:杭州市西湖区科技新村***。

陶建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7251978*****031,住所: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

陶士青,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7251970*****031,住所:浙江省义乌市稠城街道胜利二区***。

2.受让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点创先行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59961330X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城乡街关道顺八路1号1区-P36

法定代表人:吴敏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07月02日

营业期限:2012年07月02日至2062年07月01日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中介除外);经济信息咨询;维修服务;电器、电脑软件设计、制作;计算机系统集成;安装计算机、电子产品、电子设备;专业承包;汽车装饰;销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电子产品、机电设备、消防器材、节能环保设备、汽车配件、通讯器材(卫星接收设备除外);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法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年12月12日,控股股东陶建伟及其一致行动人陶建锋、陶士青分别与北京点创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协议签署主体

甲方(转让方):

甲方一:陶建伟

甲方二:陶建锋

甲方三:陶士青

乙方(受让方):北京点创先行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2.转让标的

甲方同意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条款和条件,向乙方合计转让其持有的棒杰股份63,297,901股无限售流通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占棒杰股份总股本的13.73%。乙方同意按照约定条款和条件受让标的股份。

3.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

经双方协商一致,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按照本协议签署日的前一个交易日棒杰股份收盘价九折确定,为人民币4.15元/股,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262,686,289元。

本次交易转让具体情况进行如下表所示: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数(股)	每股价格(元)	转让价款(元)
陶建伟		43,216,876	4.15	179,260,031
陶建锋	北京点创先行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13,492,228	4.15	55,951,238
陶士青		6,696,800	4.15	27,395,620
合计		63,297,901		262,686,289

若标的股份自协议签署日至股份过户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则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款总额不变,每股价格和转让数量应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相应调整计算。

于本协议签署日当天,乙方将定金人民币50,000,000元支付至甲方一指定的账户。本协议签署后,甲方一为本次股份转让开立专项账户,甲方一和乙方共同对该账户预留印鉴进行共同监管。本协议签署后五日内,乙方将本次股份转让款扣除定金后的金额共计人民币212,686,289元支付至专项账户。

4.标的股份过户

本协议签署后的两个交易日内,甲乙双方应根据法律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合规性确认。如果监管部门不批准本次股权转让,甲方应在收到回复当日退回乙方定金,本协议自动终止。

在乙方将股份转让款支付到专项账户一个工作日内,甲方申请办理标的股份解除质押手续。甲方解除质押手续办理完毕后一个工作日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合规性确认。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合规性确认文件后两个交易日内,甲乙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标的股份的过户申请。

5.税费

因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税费,由甲乙双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规定各自承担。

6.标的股份的过户

本协议签署后的两个交易日内,甲乙双方应根据法律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合规性确认。如果监管部门不批准本次股权转让,甲方应在收到回复当日退回乙方定金,本协议自动终止。

在乙方将股份转让款支付到专项账户一个工作日内,甲方申请办理标的股份解除质押手续。甲方解除质押手续办理完毕后一个工作日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合规性确认。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合规性确认文件后两个交易日内,甲乙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标的股份的过户申请。

7.备查文件

1.《股份转让协议》。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

3.《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

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

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

民币15,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进行现金管

理的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

内,可循环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

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和2018年5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期,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美格智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格智联”)在股

东大会授权额度内与银行签订了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协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美格智联于2018年12月13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理财产品协

议,共计以人民币4,5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如下:

产品名称: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0247

购买金额(人民币):4,500万元

产品期限: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3.76%至3.86%之间

起息日:2018年12月17日

到期日:2019年3月18日

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及美格智联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

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

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

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已经公司董

事会、监事会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同意并签署相关文件,并经公司董事长批准。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子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银行保证本金安全,且预期

不能实现的频率较低。但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因素的影响,上述产品存在利率风

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法律及政策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等。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1)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优先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

密、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所发行的保本理财产品;

(2)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资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

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

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产品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

督,每季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

能产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且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本公司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不含本次):

序号 购买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人民币) 起息日 到期日 到期预期收益(人民币)

1 本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利率产品 10,000万元 2017年9月21日 2018年1月21日 2,080,694.93元

2 本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利率产品 4,000万元 2017年11月27日 2018年2月28日 150,904.11元

3 本公司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汇市理财 4,600万元 2018年1月22日 2018年4月16日 496,093.15元

4 本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利率产品 7,500万元 2018年2月21日 2018年5月21日 978,836.61元

5 本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利率产品 2,500万元 2018年2月21日 2018年5月21日 280,410.95元

6 本公司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汇市理财 4,600万元 2018年5月20日 2018年8月20日 402,783.66元

7 本公司 万方证券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万元 2018年5月22日 2018年11月19日 2,176,520.56元

8 本公司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汇市理财 4,800万元 2018年5月26日 2018年9月30日 151,406.89元

9 本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利率产品 2,500万元 2018年11月22日 2019年2月20日 未到期